

环境、房屋及工程委员会辖下
环境保护活动工作小组
2015年第二次会议纪要

日期：2015年8月24日(星期一)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邱荣光博士,JP	主席
陈灶良先生	成员
张国慧先生	成员
黄碧娇女士,MH,JP	成员
余智荣先生	成员
邱仕生先生	成员
陈碧卿女士	大埔区副康乐事务经理(2)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陈盟锵先生	行政主任(区议会)1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陈绮雯女士	联络主任(4A)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邝敏燕女士	秘书

请假者：

林泉先生	成员
刘志成博士	成员
郭永健先生	成员
王秋北先生	成员

缺席者：

区镇桦先生	成员
陈笑权先生,MH	成员
区镇濠先生	成员
文念志先生	成员

I. 通过环境保护活动工作小组 2015 年第一次会议(23.4.2015)纪要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EP 6/2015 号)

秘书处没有收到上次会议纪要的修订建议，席上并无成员提出修订。上述会议纪要无须修订，获通过作实。

II. 讨论 2016 年香港花卉展览“绿化推广摊位”活动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EP 7/2015 号)

2. 主席报告，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早前去信大埔区议会，邀请区议会参加上述活动，来信已载于上述文件。环境、房屋及工程委员会以传阅文件的方式通过参与上述活动，并交由本工作小组跟进。

3. 陈碧卿女士简介上述文件，并感谢区议会支持活动。

4. 主席表示，环保协进会早前已向秘书处申请与工作小组合办上述活动。会上没有成员提出邀请其他举办活动团体的建议。他续请成员按需要申报利益。他申报他是环保协进会义务总干事，陈笑权先生是环保协进会义务名誉顾问。会上没有其他成员作出申报补充。

5. 依照大埔区议会常规第 48(12)条，工作小组通过陈笑权先生可参与有关的讨论及决议，主席在讨论有关拨款申请时保持缄默，亦不参与有关拨款申请的决议或投票。成员选出张国慧先生担任代主席主持以下与拨款有关的会议。

6. 工作小组通过与环保协进会合办 2016 年香港花卉展览“绿化推广摊位”活动。此外，张国慧先生请成员备悉康文署会以实报实销形式向申请团体提供上限 1,500 元的财政资助。他续请成员参阅大埔区议会文件 WGEP 8/2015 号，就上述活动的内容及财政预算发表意见。

7. 经讨论后，工作小组通过载于上述文件的内容，并向环境、房屋及工程委员会申请 2016-2017 年度区议会拨款 71,560 元以举办上述活动。

III. 报告事项

(一) 大埔爱护燕鸥 2015

8. 主席报告，活动已于 7 月 26 日顺利完成，主办团体透过举办燕鸥生态观赏及海岸清洁活动，配合网络及报章杂志的宣传报导，向约 3 000 人宣传了燕鸥的生态知识及保育环境的重要性。

(二) 小确幸 常善救物

9. 主办团体将举办约 33 场活动，其中已举办 3 次回收摊位暨工作坊及 8 次环保工作坊，居民反应热烈。类似活动将持续至九月底。

IV. 其他事项

10. 成员没有提出其他事项。

V. 下次会议日期

11. 下次会议日期将另行通知。会议结束。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15 年 9 月